

國

際

關

係

一九四一年的美日關係

諸 坤

引言

一九四〇年十一月四日，美國國務院派來遠東撤退僑民的第一艘專輪「蒙特萊」(Monterey)號，載滿了美國僑民三百二十六人，於晨光熹微之中，悄然離開了上海。太平洋的暗潮，雖已洶湧澎湃到極點，但在天高氣爽的初秋，洋面或者仍極寧靜，在頭腦單純的人們看來，太平洋風平浪靜，並沒有險惡的風雲，無怪日本外務省發言人須磨要說：「遠東仍平靜如常」，對於美國撤退僑民之舉，不能理解了。

免了。」

太平洋未來巨變，將為全人類所矚目的焦點，他的前途，不僅有關美日兩國勢力的消長，而且影響及遠東各國的運命，尤其是我們中國，非但是未業已打破了一九三三年華盛頓會議所造成的遠東均勢，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的烽火，已燒遍了整個的遠東，不僅有四萬萬的中國人民，在艱辛抗戰中，而且日本國的人民也陷於水深火熱之中，怎能說「平靜如常」呢？就是在美國而言，在過去美國對於日本的橫行遠東，摧毀美國在遠東的合法權益，猶抱著容忍的態度，終希望日本能夠覺悟；可是到了現在，事實證明侵略者的得寸進尺，永無止境，更非空言所能抑制，苟欲維護遠東利益，則不得不訴諸武力。撤退遠東僑民，就是美國應付未來事變的一種準備，也就是對於日本發出的一種有力警告，須磨於惶恐之餘，才發出這種違心之論來。

我們無論從那一角度去觀察遠東局勢，都可以知道，太平洋的暗潮，實

二 美國遠東政策的基調

美國遠東政策的基調有三，一是一八九九年國務卿海約翰（John

Hay) 所發表的門戶開放政策(The Open Door Policy)。二是一九二一年華盛頓會議(Washington Conference 1921-22)的九國公約(Nine-Power Pact)與四強海軍協定(Four Power Navy Treaty)。[1]是一九三一年國務卿史汀生的不承認主義(The Stimson Doctrine of Non-Recognition)。所以我們苟欲明瞭美國遠東政策的性質及其動向，則非先了解這三個原則不可。茲將這三個基調的來源及其含義說明如下：

一八九七年九月，有作有爲的麥金萊(William McKinley)總統入主白宮之後，便積極從事於海外貿易的發展，並採取大海軍政策(Big Naval Policy)，加緊擴充海軍，而至明年(一八九八年)四月十九日，美西戰爭(The Spanish-American War)爆發，對於遠東問題，無暇他顧；而列強在中國，均乘中國戰敗之餘，企圖混水摸魚，強占中國的港口，並劃分勢力範圍(Influence of Sphere)。國務卿海約翰鑒於遠東局勢日趨惡化，爲維持美國在遠東權利，乃向各國提出維持中國門戶開放、機會均等的原則，這便是美國的門戶開放政策。推其用意，乃在使列強不得以既得的特權，阻止他國的自由貿易。換言之，也就是反對各國勢力範圍內對別國的歧視(Discrimination)，同時美國在太平洋上的地位，因美西戰爭的結果，亦大見增強。夏威夷羣島(The Hawaiian Islands)既於一八九八年八月十二日正式併入美國關島(The Island of Guam)亦於同年十二月十日美西兩國簽訂巴黎條約(The Treaty of Paris of December 10, 1898)由西國割讓與美國。明年四月十一日美西兩國簽訂和平條約，西國又以菲律賓羣島(Philippines Islands)割讓於美國，於是美國在太平洋上便奠定了她鞏固的基礎。何況薩摩亞羣島(Samoan Islands)在英德兩國放棄權益之後，也完全爲美國所有，自此美國不僅消極的要維持其在遠東的權益，而且已成了太平洋唯一的安定力了。

其次是華盛頓會議所締結的兩種國際條約，要明瞭美國召集會議的動機，不得不追溯一下日本在第一次歐戰時期對於遠東的野心。原來日本

18555
於一九〇四年戰敗帝俄之後，朝鮮、滿洲即完全在日本的控制之下，加以地

居形勝，足以稱霸於北太平洋，進而與美國爭取太平洋的霸權，於是美日關係日趨惡化，尤其是美國資本家哈里門(E. H. Hariman)要求國際共管南滿鐵路，使日本懷恨美國入骨，同時美國國會又通過一種排外法(Exclusion Act)，限制日人入境移民。日本在種族上所感受到的不平等污辱，更易引起民衆的反美情緒，不過日本對於美國，還是忍氣吞聲，橫來逆受。但是到了一九一四年歐戰爆發之後，日本以爲千載一時的良機已屆，便乘各國無暇東顧之時，向中國提出二十一條亡國條件，日本企圖獨吞中國及稱霸遠東的野心，暴露無遺。美國的門戶開放政策，也就遭遇空前的難關。當時美國國務卿勃賴安(W. J. Bryan)即發表演說，重申門戶開放的原則，並拒不承認任何有損中國主權領土完整的條約，這也是後來史汀生不承認主義的藍本。惟日本以爲有機可乘，對於美國雖有戒心，但亦不願示弱，所以在歐戰爆發之後，太平洋風雲驟趨緊張，美日戰爭不可避免之說，也甚囂塵上，不過美國不欲在此時與日本發生衝突，一九一七年威爾遜(Woodrow Wilson)總統當選連任之後，爲緩和美日兩國的惡劣空氣起見，便與日本成立妥協，並承認日本在中國享受有特權，這便是有名的蘭辛石井協定(Lansing Ishii Agreement)。美國的對日妥協，並非出於真誠，實爲一種權宜之計，既欲參加歐戰，就不得不先在太平洋上有所讓步。所以到了歐戰結束之後，美國即設法挽救太平洋的危局。同時在歐戰之後，不僅是歐洲的面目一新，就是遠東局勢，也發生了空前的巨變，例如德國在戰敗之餘，受了和約的束縛，連氣也喘不過來，其在遠東的勢力，當然完全消滅；再如帝俄發生了社會主義革命，埋頭於國內的物質建設，對於太平洋不復懷有任何野心；至於法義兩國，在歐戰中受創最深，毫無東向而臨天下的雄心，只剩下英美日三國，尤其是美日兩國，到處站在水火不相容的地位。美國國務卿許士(Secretary Hughes)乃於一九二一年運用美國在國際上的威勢，召集太平洋會議，討論遠東問題和裁減軍備問題，其結果成立了兩種國際條約：一爲九國公約，保障中國領土的完整，維持門戶開放的原則，其要義有四：

(一)尊重中國的主權與獨立暨領土與行政的完整，給予中國一個完全沒有障礙的機會，得以發展並保持一有力的鞏固的政府；(二)各國一致遵守

並切實施行門戶開放機會均等原則；（三）遇中國置身事外的戰爭發生時，尊重中國的中立地位；（四）各國不得利用中國的現狀取得特殊的權利或特權。其二是海軍協定，規定英美日三國主力艦噸位的比率，就是五五三的比率，以噸位計算，英美兩國海軍主力艦的噸位相同，各為五十三萬餘噸，日本則為三十二萬餘噸。我們研究美國的用意，這兩種條約，無非是針對着日本的東亞門羅主義而發，一方面藉此以打破英日同盟的關係，另方面則

借用國際協調的力量，保障中國主權領土的完整，維持門戶開放與機會均等原則，同時又限制海軍軍備，美國得以「五」的優勢，抑制日本帝國主義的侵略暴行。

第三是史汀生國務卿的不承認主義，它的由來，又不得不追溯到「一八一八」事件。原來日本是最長於投機的國家，在華盛頓會議的時候，對於美國挾各國的合力，來打擊日本的東亞門羅主義，內心的憤怒，幾乎非筆墨所能形容其萬一，但想到美國的大海軍，加以各國的態度，又唯美國馬首是瞻，不得不暫時屈服於「金元」之前。但是日人心胸中所懷有的憤怒，並未因此消滅，一俟機會來到，這不可抑制的怒火，就要爆發的。所以到了一九三一年，世界各國都沉浸在經濟恐慌的怒潮裏，均無暇東顧，不要說英美對於遠東有鞭長莫及之感，就是蘇聯，因為建設社會主義國家尚未完成，在遠東也不欲多事，日本便認為時機已到，乃於九月十八日，悍然出兵我國東三省，佔領了奉天省的瀋陽，視華盛頓會議所成立的兩種條約，自里安凱洛格非戰公約（Briand-Kellogg Anti-War Pact）為廢紙，於是日本的東亞門羅主義，便在大炮聲中，向前猛進了。國務卿史汀生，看到遠東的危機日深，方面於一九三二年二月七日，照會中日兩國政府，宣佈美國對遠東的態度，這就是不承認主義，對於違反了非戰公約所造成的任何局面，均不予以承認；另一方面，並與英國進行談判，擬在遠東採取聯合行動，以抑制日本的侵略暴行。無如英國外相西門爵士（Sir John Simon）目光如豆，拒不與美國合作，以致英美兩國步調異趨（可參閱 Stimson: The Far East Crisis），日本獨佔遠東的野心，暴露無遺，美國苟不設法加以糾正，那末所謂門戶開放

的原則，也就要成為歷史上的名稱了。迨至十二月二十九日，日本駐美大使齊藤又將日本政府廢棄海軍條約的通知，送交美國國務卿赫爾（Secretary Hull）；至明年（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太平洋便踏入無條約狀態，門戶開放政策與東亞門羅主義，也就到了短兵相接的階段，她們的勝敗，當然要看美日兩國勢力的消長，此際殆難斷言，不過這種衝突，決無妥協的可能。

三 美日商約的廢棄

美國以「不承認主義」為維持「門戶開放」政策的工具，而日本則賴其武力推行東亞門羅主義，兩相比較，美國似極往弱，加以日本又利用國的弱點，加緊其侵略中國的行動，並企圖一舉而擊潰中國的抵抗力，從而將列強完全摒棄於遠東的門外。所以到了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中日戰爭的導火線，就在河北省宛平縣的蘆溝橋畔爆發了。日本冒天下之大不韙，悍然採取軍事行動，匪特是中國生存的一大危機，抑且對於英美等國在遠東的權益，也是一個嚴重的威脅。因此中國的抗戰，雖為本國的生存而抗戰，但其結果，卻也成了為英美而抗戰。英美同情中國抗戰，是毫無疑義的。尤其是美國最初羅斯福總統，仍秉承了史汀生的不承認主義，迭次聲明，美國的遠東政策不變，並希望遠東的烽火，能從早撲滅。到了十月中旬，戰爭已擴大為全面的戰爭，羅斯福總統甚願用和平的方法來恢復遠東的秩序，而國際聯盟，正於十月六日通過中日問題諮詢委員會的決議草案，譴責日本的侵略暴行，在精神上援助中國，並向九國公約簽字國建議，召開九國公約會議，以解決中日問題。於是羅斯福便一面在芝加哥發表驚人的演說，聲明放棄傳統的孤立政策（Isolation Policy），而改採國際協調政策，願與愛好和平各國，通力合作，俾能及時制止一切戰爭的爆發與蔓延。同時國務院也發表正式文告，指斥日本為侵略國，且違反九國公約與非戰公約。另一方面，羅斯福總統又極力贊助九國公約會議的召集，並正式派遣美國駐歐特使台維斯（Norman Davis）為首席代表，出席九國公約會議。不過美國對於此項會議，並不懷有過分的幻想，僅欲藉此以試探日本的態度而已。所以比京九

國公約會議命定的流產了。使美國獲得一種教訓就是欲用和平的方法來解決中日問題已是不可能的了。

一九三七年十二月南京淪陷於下關的美國炮艦「潘南」(Gun-boat Panay)號，竟被日本飛機炸沉於江底，美國輿論大譁，均主張強硬對日，日本雖向美國當局道歉賠償損失，並自爲「不幸事件」，但在美國人民心胸中的憤怒，並未能因而淡忘。所以一般政論家常說，「潘南」號的被擊沉，實爲美國輿論界主張強硬對付日本的開端，並未言過其實。不過一九三八年一月十日赫爾國務卿致函副總統加納(John N. Garner)，關於遠東方面，其言有曰：「至於遠東局勢，美國對於以和平的方法與勢力，維持或促進遠東有秩序的進程，必深表同情並予以支持。」可知美國尚未完全放棄以和平的方法來解決中日爭端的幻想。

從一九三八年起至一九三九年九月歐戰爆發之前夕，歐洲在這一個時期之中，實為多事之秋。英國張伯倫內閣致力於和平運動，採取綏靖政策（Appeasement Policy），不惜與侵略者妥協，其在歐洲如此，在遠東亦然；因此美國對於遠東，雖欲出面干涉，但終覺得孤掌難鳴，不得已而求其次，對於中國的態度，可以歸納成下列各項：（一）堅持不承認主義，即不承認日本用武力所造成的所有局勢；（二）同情中國抗戰，在物質上源源接濟中國，例如軍火醫用品等；（三）鼓勵人民自動抵制日貨；（四）貸款中國，以穩定法幣的價格；（五）加緊擴充海軍，以防萬一。

但是到了一九三九年的夏天，日本對於英國採取攻勢，一方面封鎖天津英租界，另一方面又煽動中國淪陷區的人民作反英運動，匪特英國在遠東的利益，行見被日本剷除殆盡，就是英僑的生命財產，也完全沒有保障，在這種情形之下，原可望英國挺身而出，與美國合作，共同保護在遠東的權益，殊不知張伯倫內閣，對於侵略者，祇知縱容，採取綏靖政策，唯恐開罪日本，不僅不願與美國合作，反而力求與日本妥協。於是□□□□□□□□□□性質的英日談判，便在東京舉行了，至七月二十四日，英日兩國政府，即將英國駐日大使克萊琦爵士與日本外相有田所商訂之備忘錄發表，其文有曰：「英國政府完全承認大規模戰爭刻在進行中之中國

的實況，並承認此種事態長此繼續存在時，在華日軍有特殊之需要，以保障其自己之安全與維持其統制區域中之公共秩序，並對於足以妨礙日軍或有利敵人之任何行動或事件，當予以制止或加以消滅。」（下略）這個消息發表之後，舉世震驚，使關心遠東局勢的人們，無不感到沉悶與苦惱。英國的綏靖政策，把歐洲造成了這種局面，而現在又想來綏靖遠東了。但遠東決無慕尼黑，美國於七月二十六日宣佈廢棄美日通商航海條約（The American-Japanese Treaty of Commerce and Navigation of Feb. 21, 1911），這好像是春雷一鳴，震醒了蟄伏在地下的生物，挽回了遠東國際潮流的逆轉。美國此舉的意義非常重大，在其本國而言，是美國對於日本即將實施經濟制裁的先聲，也就是美國「門戶開放」政策向日本建設「東亞新秩序」進攻的第一步；對日本而言，顯然是美國向日本侵略中國所發出的一種警告。對於整個遠東局勢，還有一種微妙的作用，就是粉碎了妥協者的迷夢，使其明瞭，「遠東□□□□□」無實現的可能。

至於美日商約的內容係於一九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在華盛頓簽字成立，美國的代表就是塔虎脫（W. H. Taft）總統任內的國務卿諾克斯（John Knox）日本的代表也就是當時的日本駐美大使內田男爵，其內容頗為廣泛，關於通商、旅行、居住、納稅、住宅的不可侵犯、領事官自由通商、通航、進出口稅過境稅、最惠國待遇、專利商標等，都有詳細的規定，實為美日兩國間最重要條約之一，為使讀者易於明瞭起見，茲將其重要條款摘錄如下：

兩國國民在對方領土內，不得以任何藉口，強其繳付多於或高於本國人民所繳付之捐稅。

簽約各國人民在對方領土內，服從施於本國人民之條件，其本人及財產，應得受經常保護與安全，關於此點，得享本國人民所得享受之權利。但得免服對方之強迫陸海軍役，無論為正規軍、國衛軍或後備軍，並

118558

得免繳代替服役之捐輸，及一切強迫公債、軍事徵收、或捐輸。

第三條 簽約國之一方得遣派總領事、領事、副領事及領事代表駐劄對方，惟不接受是項官員者為例外。但是項例外，倘不同樣施於他國，則不得施於本約簽字者。

是項總領事、領事、副領事及領事代表在相互待遇之條件下，於接得駐在國政府之允准後，有行使職務並得享受許予其他同等最惠國領事官員之各國豁免及不受侵害之權利。駐在國政府簽發許可證亦得將其取消，但須將取消之理由通知對方。

第四條 在簽約國領土之間有相互通商通航之自由，簽約國一方之人民與其他最惠國人民相同，得有駛船載貨至對方領土內開放作對外通商之城市口岸，但均須服從當地之法律。

第五條 對於簽約國一方領土內所產貨品出產製造品，於輸入對方領土時，其進口稅今後當依雙方訂條約，或一方國內立法規定之。簽約國之任何一方對於其他一方輸至本國領土內之任何貨品，皆不得徵收高於其他任何外國所付或以外之稅捐。

任何一方對於進出口貨物，倘不禁止輸往其他各國，或自其他各國輸入，亦不得禁止輸往對方或自對方輸入，但上項規定並不適用衛生或保護牲畜及農作物而施之禁例或制限。

第十四條 除本約另有明白規定者外，兩簽約國同意凡關於通商航事業項，簽約國一方業已賦予，或今後將賦予其他各國人民之任何權利，特惠或不可侵害，皆須同樣推及對方之人民。此項讓與如原為無條件的，亦須為無條件，如為有條件的，其條件亦須相同。（參閱拙著美日商約失效與遠東局勢——中美週刊一卷第二十期。）

因為依據美日商約的規定，宣佈廢棄六個月之後，方才發生效力，所以當時一般人士對此均認為無重大實際效力，而且在這六個月之內，雙方還可進行談判，另訂新約，甚至有一時期，美日兩國即將成立臨時協定（Mon-dus Vivendi）之說，也曾甚囂塵上，因此一般皮相的觀察家都說這是美國所表現的一種姿態，並無與日本斷絕商務關係的決心。但是到了一九四〇

年一月二十五日，美日兩國商務關係即陷於無條約狀態。在此歐戰期間，日本在經濟上依賴美國，日甚一日，其關係的重大，不言可知了。日美兩國的貿易，始以一九三八年為例，美國貨物出口運往日本者總值二萬萬四千萬美元，日本貨物對美運出亦達一萬萬二千六百萬美元之譜，以視美國對華貿易為大，按一九三八年美國對華輸出為三千五百萬美元，中國對美輸出則為四千七百萬美元。由此可知日本在經濟上完全依賴美國，幾不能獨立，尤其是軍需工業的原料，列表如下：

一九三八年日本進口貨一覽表（單位：美元）

名稱	總額	自美國輸入之數量	百分比
煤油及其副產品	八一、〇三五、〇〇〇	五三、一三六、〇〇〇	六五·五%
銅	二八、三八六、〇〇〇	二二、一六四、〇〇〇	九一%
廢鐵及碎鋼	二四、〇四七、〇〇〇	二二、〇六一、〇〇〇	九〇%
其他鋼鐵品	二〇、九七三、〇〇〇	一一、二五二、〇〇〇	五三·五%
飛機及零件	二二、六九三、〇〇〇	一七、四五四、〇〇〇	七七%
鉛	四、六一四、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〇	四五%

由此可知日本依賴美國之深了。這還是歐戰爆發前的數字，歐戰爆發之後，德義自顧不暇，當不會有軍需工業所必需的原料品出口，就是英法方面，也要備供自用，不會再有出口，所以日本唯有靠美國了。一般國際貿易專家，早已說過，美國在無意間做了日本的「幫凶」的話，這雖言過其實，但不能不說，也有相當的道理，例如美國國務卿赫爾，曾於一九三八年六月勸告飛機製造商，不再以飛機及飛機零件售與日本，到了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十五日，又禁止製造軍用飛機所不可缺少的鋁（Aluminium）與鉬（Molybdenum）運往日本，至同年十二月十九日，又復禁止煤油輸往日本，但是這些都是道德的禁運（Moral Embargo），當難奏效，因為美日商約上有「雙方在貿易上不得歧視」的規定，對於日本未便實施經濟制裁，但至美商約失效之後，美國即可大刀闊斧，禁止煤油飛機零件暨廢鐵廢鋼運往

日本了。據美聯社(United Press)十一月十一日華盛頓電，美日兩國貿易，在商約失效後八個月內，除煤油、飛機零件、廢鐵、廢鋼而外，在數量上未見減少，這顯然是一種回光反照，今後的美日貿易，當將踏上日暮途窮的末路，殆可斷言。

四 德義日三國同盟與美日關係

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歐戰的導火線，在德波邊境爆發了；這是驚天動地的大事，自此匪特歐洲即陷於水深火熱之中，就是遠隔重洋的遠東，也受到極大的影響。最明顯的是野心勃勃的日本，雖陷於侵華的泥沼之中不能自拔，但仍蠢蠢欲動，企圖混水摸魚；其次，是英法，既有事於歐洲，在遠東便無暇兼顧，因此加重了美國對於遠東所負的責任；此外，蘇聯對於歐洲既有乘機漁利之意，對於遠東不得不採取靜觀的態度。這些因素的消長，使在動盪中的遠東局勢，更不易捉摸。不過有一點是可以斷言的，就是與上次歐戰期內的情形不同。一則日本陷於侵華的泥沼之中，雖有混水摸魚的雄心，但是心有餘而力不足，不敢輕舉妄動；另則美國成了遠東唯一的安定力，中流砥柱，支撑了遠東的危局，使英國不能像前次歐戰一樣，與日本締結同盟。據我們研究的結果，英日不能妥協的原因有三：第一是英日在遠東的利害衝突，無法緩和；因為日本在遠東的根本政策，乃在建設「東亞新秩序」；但是何謂「東亞新秩序」呢？英國認識得很清楚，誠如代表英國外務部的圓桌季刊(The Round Table)所說，英國很願與日本合作，但日本要建設「東亞新秩序」，何謂東亞新秩序呢？一言以蔽之，就是排斥列強在遠東的權益，而聽任日本獨霸遠東。但是英國的遠東政策，是始終不變的，質言之，在維持遠東的現狀和英國既得權益。由此可知，英日兩國利害衝突，有如水火之不容，是無法妥協的。而且日本到處仇視英國，例如英國駐華大使許閣森的被日機襲擊，天津英租界及鼓浪嶼的被日軍封鎖，以及日本當局公然煽動中國淪陷區人民作反英運動，教英國如何能與日本釋嫌言好呢？第二目下的遠東局勢，與上次歐戰時情形完全不同。英日同盟所由成立，是英國欲藉日本的合作，以防制帝俄的勢力侵入印度與緬甸；但是時至今日，英國唯一

的敵人，是日本，而不是別國，所以英日同盟，絕無復活的可能。而且英日同盟條約的廢棄，是英國受了美國的壓迫而出此。華盛頓會議之後，九國公約即取英日同盟的地位而代之。換句話說，英國不復藉日本的合作以維持其在遠東的權益，而以九國公約為依據了。誠如英國駐美大使樂相勳爵(Lord Lothrop)赴華盛頓履新時所說：「今後英國的遠東政策，仍以九國公約所規定的原則為依據。」第三，是英國在歐戰中需要美國的援助，對於遠東，雖無暇兼顧，但如英國政府捨本逐末，不與美國合作，反與日本妥協，恢復同盟關係，則勢必引起美國的反感，而影響及美國援助英國的決心，得不償失，至為明顯。所以在歐戰爆發之前，英國以歐洲正值多事之秋，頗有與日本妥協之意；但到歐戰既開之後，英國雖無力兼顧，但不敢與日本妥協，以致開罪美國，有損美國人民的感情。歐戰初期，遠東尚能相安無事，其理由亦即在此。但是到了一九四〇年六月，法國投降，乞和之後，歐洲的形勢為之一變，遠東的形勢也隨之而變。法國在戰敗之餘，完全在德國的控制之下，所謂「維希政府」便成為德國的附庸，一切均秉承了德國的意志辦理，對於殖民地的利益，也無予以保護的實力。自此法國即從遠東政治舞台上消失了。此在英國，因其唯一的同盟國，中途投降，不僅把整個的歐陸，淪於希特勒的統治之下，而且法國沿海要港，也成了德國進攻英國的根據地了。英國在此力圖自保的時期，不得不暫時與日本妥協。而在日本方面，看到歐戰的急轉直下，後悔未能及時投機，和義大利一樣，乘人之危，參加歐戰，好在回頭是岸，於是「南進」之說，頓時高唱入雲，並裝腔作勢，大有氣吞山河之概。而法屬越南首先屈服，於六月十七日起即封鎖滇越鐵路，使中國蒙受重大損失；英國不得已，也接受日本的要求，封鎖緬甸公路，惟以三個月為期。那時遠東陰霾四合，頗令人憂懼，獨有美國立場堅定，始終不變。美國朝野，在法國投降之後，咸認為業已遭遇到雙重危機，其一來自太平洋，其二來自大西洋，倘無強大的海軍及充分的準備，則一旦在大西洋有事，便不得不在太平洋方面，採取綏靖政策；因此乃加緊擴充海軍，俾能同時對付這兩重危機，這就是所謂「兩洋海軍」(Two Ocean Navy)，並決定加緊援助中英兩國，英國賴美

動而在遠東方面，日美關係白熱化幾乎到了「攤牌」(show down)的階段。德義日三國同盟也就在這種國際環境下正式成立。德義日三國同盟條約既於一九四〇年九月二十七日在柏林簽字成立，其唯一的目標當在共同對付美國，其條款抄錄如下：

第一條 日本承認德義兩國建設歐洲新秩序之指導地位，且予以尊重；

第二條 德義兩國承認日本建設大東亞新秩序之指導地位，且予以尊重。

第三條 德義日三國約定，彼此協助依據上項原則之努力，並約定有一國受現未參加歐洲戰爭及中日戰爭之國家攻擊時，三國當用一切政治的經濟的及軍事的方法，予以援助。

第四條 為實施本條約起見，德義日三國政府應派選委員，組織混合專門委員會，此項委員會應即召開之。

第五條 德義日三國確認上項條款，對於各締約國與蘇聯之現行政治狀態並不發生任何影響。

第六條 本條約自簽字之日起實施，有效期間為十年，但至有效期間屆滿前，締約國之一提出要求時得在適當時期，由簽約國商議本條約更新與重訂。

我們看了三國同盟條約的條文，就可以知道這是針對着美國而發的。德義的用意，乃在藉此牽制美國，減少美國的援助英國。在德義而言，日本能與其締盟，原是求之不得的事；至在日本方面，原欲藉德義的勢力來威脅美國，但美國對於德義日三國狼狽為奸，洞若觀火，非但不受威脅，抑且態度較前益見強硬。同時英國的對日態度，也有變化，過去對日妥協，其用意乃在避免樹敵太多，在日本未明目張膽與德義一鼻孔出氣之前，終不願得罪日本。但在日本與德義同盟之後，英國的態度便和從前不同了。正值緬甸公路封鎖期滿之時，英國乃不顧日本的威脅，即於十月十八日重行開放緬甸公路，英美合作益加具體化，同時美國借用英國在太平洋的根據地，如新加坡與達爾文港等之說，也就甚囂塵上了。

美國的堅定，和遠東形勢的突變，使日本外交又徘徊於歧路了。假定日美戰爭爆發，德義究能以多大的力量援助日本？德義的海軍不及英國，軍用品及資源自給尙嫌不足，如何能接濟日本呢？這許多問題，又使日本左右兩難，進退維谷。美國維持太平洋的現狀，是具有決心的，甚至不惜與日本一戰，可於撤退美僑一事見之。同時英法合作，也屬可能。日本南進的障礙甚多，不得不有所猶疑了。日本任命前任外相野村大將為駐美大使，外相松岡洋右訪美之說，也盛傳於一時，顯然可知。日本的外交又在動搖了。

近年來的日本外交，因為缺乏眼光遠大的外交之故，僅知輕舉妄動，不顧其後果如何。因而其所採取的政策，翻覆無常。自中日戰爭爆發之後，這種現象，尤為顯著。例如現任日本首相近衛文麿於一九三七年出任首相之後，即闖下滔天大禍，致使日本陷於侵華戰爭的泥沼之中，不能自拔。近衛雖為元老西園寺所器重的人物，但也是只能放火不能撲滅的低能兒，招致軍部的不滿，於是近衛也唯有出於下台一途，而由平沼繼起組閣。因為當時少壯軍人的氣餒萬丈，迫令政府採取軸心路線，主張強化防共軸心，迨至德義成立軍事同盟，並邀請日本參加時，平沼內閣卻首鼠兩端，僅向希特勒表示日本有參加同盟之意向，但未見諸事實。至八月下旬，德國即拋棄了日本，與蘇聯締結互不侵犯條約，而使所謂反共公約變為一張廢紙，更使主張強化防共軸心的平沼內閣，不得不自認外交失敗而引咎辭職。首相一職由阿部大臣繼任，並起用野村為外相，大吹大擂，要調整日蘇邦交，要改善日美關係，殊不知日本的侵略政策，一天不放棄，則日本與英美法蘇的利害衝突，即一天不能緩和，所以野村出馬之後，到處碰壁，不久阿部內閣也就無疾而終。而由米內出馬組閣，但是米內內閣也是一個平庸的內閣，尤其在歐戰於去歲九月一日爆發之後，歐洲局勢千變萬化，更不能適應國際的演進，只知墨守「不介入歐戰」的政策，眼望着大好機會錯過。原來在歐戰爆發之後，日本久有混水摸魚之意，英法既無暇他顧，正為日本漁利之時，但是米內內閣對於歐戰，沒有正確的認識，因而不能判斷其結局如何？於是在外交上，乃徘徊於歧路，無所適從，迨至西歐戰爭擴大之後，機會主義者的墨索里尼，即乘人之危，對英法宣戰，至此日本還不明瞭；迨至法國屈服，向德義投降乞和之後，

德國在現行歐戰中已佔優勢，使日本朝野受一重刺激，大家都恍然大悟。日本外交政策的失敗，一致歸咎於米內內閣強化防共軸心的少壯派，乘機活動，乃得重行抬頭，極力抨擊米內內閣的庸弱無能，而擁護帶有法西斯派色彩的近衛文麿，東山再起。近衛內閣成立之後，大家都預料到這位貴公子，必定又要闖一次大禍，對於他的一切措置，均特別予以注意。在內政上以「新政治體制運動」為幌子，企圖消滅各大政黨，而成立一黨，在他個人的控制之下，在外交上，則起用松岡洋右為外相，仰仗軍部的鼻息，公然聲明放棄討好英美的政策，而改採強化防共軸心政策，召回駐英美蘇各國大使，以為調整外交陣容的先聲，並以南進政策號召國人，企圖奪取英美法在太平洋上的屬地。舉凡越南、緬甸、香港、菲律賓、馬來半島、荷屬東印度島羣島，都是日本所欲奪取的目標。英國因在歐洲已遭遇到空前的危機，對於遠東權益，固無力顧及；但是美國對於日本南進，必予以有力的阻撓。使日本不得不稍具戒心，因此乃不顧一切與德義成立三國同盟。當初還以為是日本外交上的一大成功，但看到各國的反響之後，纔覺悟到此種行動，無異於自殺；尤其是對美外交有改弦易轍的必要。繼續硬幹下去呢？或是與美國妥協呢？乃成爲日本外交的當前問題。硬幹下去，美國非英國可比，必與日本週旋到底，即發生戰爭，亦所不惜。美國輿論認爲日美戰爭不可避免，其所依據的理由，也即在此。反之，日本與美國妥協，一則兩國在太平洋上，處於勢不兩立的地步，利害衝突，絕無妥協的餘地；二則與近衛內閣的顏面有關，有進無退，纔能保全內閣的壽命，否則惟有引咎辭職。近衛的政治生命，也就此終了。所以在夾縫中的日本外交，除非放棄了侵略政策，否則永無出路，一切活動，都是徒勞無功。其結果，只有促進太平洋巨變的爆發，日本命定的陷於崩潰。

五 美國大選與遠東政策

羅斯福總統於一九三六年當選為二任總統之後，到一九四〇年任期屆滿；而依照美國總統選舉法（一九二八年）的規定，總統選舉人（Elector）應於本年十一月第一個星期二選出（第一條），而總統則當於明年一月第一個星期三選出（第五條）。所以當我們踏進一九四〇年，論到美

國未來的遠東政策，不得不注意本年的大選。僅僅以常識來判斷，在國際局勢如此緊張的今日，美國政府的更迭，當非相宜。羅斯福總統入主白宮以來，政績卓著，不論對內推行新政（New deal）復興工業，或對外採取反侵略政策，為全世界所欽佩。他的連任，本來是不成問題的。可是羅斯福總統已經做了八年的白宮主人，而在美國的政治史上，自從美國國父華盛頓（George Washington）總統拒絕三次連任之後，即造成了一種傳統的習慣法，羅斯福總統欲打破這個習慣，而首創一個先例，三次連任，匪特反對黨要為攻擊的目標，就是民主黨內，也有許多表示異議。所以這次美國大選的性質，實在太重要了。一方面大家都希望羅斯福總統能夠當選三任總統，另一方面欲在美國政治史上首創一個先例，實在太沒有把握。加以羅斯福總統競選的勝敗，又為全世界的命運所繫，尤其在遠東方面。

美國總統的選舉方法，共分為三個步驟：第一步由各政黨舉行黨代表大會（National Convention），選出該黨的總統候選人（President Nominee）；第二步則由各州人民於本月五日選出各州所應派選的總統選舉人；第三步則全國由總統選舉人五百三十一人，選出正副總統。所以本年五六月間，美國兩大政黨，即民主黨（Democratic Party）與共和黨（Republican Party），就開始準備競選。共和黨代表大會選舉的結果，辦事幹練的實業家威爾基（W. Wellkie）當選了共和黨的總統候選人。他在實業界頗負聲望，確是民主黨的一大勁敵。至民主黨舉行代表大會時，黨內對於羅斯福總統連任三任之舉，表示異議者，大有人在。同時羅斯福總統，也沒有出席活動競選，但以國際局勢日非，代表大會不待羅斯福總統出席競選，即推舉他為民主黨的總統候選人，以與威爾基相競爭。據他倆發表的競選演說看來，民主黨與共和黨的政綱，在外交上完全從同。而且在大選之前，共和黨顯佔優勢。其原因有三：第一，總統三次聯任，在美國政治史上，向無此例，縱有野心的政治家企圖三次聯任，也無有不失敗者。一般民眾，均目為憲法上的慣例，尤其是南部農業區的人民，認為牢不可破；而共和黨又以此為宣傳的口實，從而反對羅斯福總統，確是一個有力的武器。第二，共和黨總統候選人威爾基競選所揭示的政綱，在外交政策與國防政策，與民主黨總統候選人

選人羅斯福的主張完全相同，幾乎找不出它的分別來。羅斯福總統現正埋頭於「兩洋海軍」的建設，並在事實上積極援助中國與英國，而威爾基的外交國防綱領，也是如此。對於歐洲，主張積極援助英國，以防制國社黨的勢力侵入西半球；對於遠東，也主張鼎力援助中國並說過一句名言：「美國需要一個強有力的自由的中國」（American needs a strong and free China）。在國防上更主張加緊擴充海空軍，以保衛西半球，這些策略使民主黨失掉一個號召的力量。第三，在內政方面，竭力抨擊羅斯福的「新政」，並提出各種保證，解決失業問題，提高生活水準，復興工業，這些話都是非常動聽的，很容易引起選民的幻想。所以在十一月六日初選之前，大家都認為羅斯福已遭遇到一位勁敵，即使再獲勝利，也不能得到如前兩次的絕大多數。

不過羅斯福總統在朝八年以來，政績卓著，尤其在國防上與外交上，例如在國防上採取的措置有：（一）埋頭擴充海軍，俾能同時對付兩洋的危機；（二）羅致人才，任命諾克斯（Frank Knox）為海軍部長，史汀生為陸軍部長，積極充實國防，俾能有備無恐；（三）提高全國製造軍備的生產能力，尤其是要提高飛機的出產數量，據空軍專家的意見，美國飛機的品質優良，遠在德國飛機之上；（四）實施徵兵法（Bill of Subscription），以增加美國陸軍官兵員額，俾在一旦有事，即可應付自如。至在外交上，更加是大刀闊斧，有作有為，其最著者，有下開各項：（1）態度明朗，立場嚴正，反對獨裁，憎惡侵略，始終一貫；並運用其全力，打擊獨裁，抑制侵略，從而保衛民主。（2）對於南美洲各國，推行睦鄰政策（Good Neighbour Policy），並與加拿大聯邦聯防，共同保衛西半球的安全（Safeguard of Western Hemisphere）。（3）對於現行歐戰，雖極力避免捲入漩渦，但仍鼎力援助英國，以保衛民主政治，尤其是與英國訂立協定，以驅逐艦五十艘，換取大西洋中英屬根據地的租借權，為一般人民所歡迎。（4）積極援助中國抗戰，除在金融上貸款與中國而外，並在物質上源源接濟中國，同時並採取各種方法，以抑制日本侵略，例如廢棄美日商約，禁止煤油廢鐵及飛機零件運往日本等。凡此各節，均為一般選民所愛戴，尤其在德義日三國同盟成立之後，遠東的戰爭與現行歐戰，已發生共通作用，化而為一，美國受到雙重威脅，也已日感切迫，在這種非常

時期，政府的更迭，決非相宜，而且應付此種非常危機，也非老練的政治家不可。共和黨總統候選人威爾基，即使也是一位精明能幹的政治家，但是他缺乏政治經驗，是他唯一的弱點。假如在平時，尚可聽其嘗試，但在此緊急時期，當非相宜，誠如紐約市長賴伽第亞（La Gaudian）所謂：「美國人民毋寧信賴羅斯福已明的弱點，而不願嚐試威爾基未知的優點。」

要之，羅斯福與威爾基兩人角逐，勢均力敵，不相上下。鹿死誰手，在大選揭曉之前，誰也不敢下斷語。惟以常識來判斷，民主黨在美國西部與南部佔優勢，共和黨則在東部較為得勢。換言之，一般工農階級及智識份子，都擁護羅斯福，而美國資本家及反對新政的企業家，均擁護威爾基。在金錢萬能的時代，威爾基的力量，也未可估計過低。據一般人的估計，羅斯福可在三十四州獲勝，得票三百六十六票，威爾基可得十四州的擁護，可佔一百六十五票。可是到了初選的一天，羅斯福居然克服了美國歷史傳統及其勁敵威爾基，獲得意外的勝利。在五百三十一票中，竟佔四百四十九票，與上次大選壓倒共和黨候選人蘭登不相上下。這一次的初選，依照美國選舉法，初選具有決定的性質，初選的結果如何，不待明年一日八日複選，就可以決定誰是當選了。其辦法上面已經說過，惟有一層，有待補充的必要，就是各州選民各自投票選舉他們所贊成的總統候選人時，如果民主黨的候選人在某一州得票比共和黨的候選人多，那末這一州所當選出之總統選舉人若干位，即全部歸民主黨所得，至明年正式選舉總統時，此選舉人當然一致投本黨候選人。所以總統競選的勝敗，實取決於初選的結果。這種辦法是否公允，是政治學或憲法學上的問題，我們姑置勿論。關於美國總統選舉的辦法，可以參考J. H. Daugherty：Electoral System of the United States。劉迺誠氏著比較政治制度上冊（商務出版）亦可以參考。茲將這一次各州選舉的結果，列表如下：

州	名	羅斯福(Roosevelt)	威爾基(Wilkie)
Alabama	名	—	—
Arizona	○	○	○

Arkansas	九	○
California	一一一	○
*Colorado	○	六
Connecticut	八	○
Delaware	三	○
Florida	七	○
Georgia	一一一	○
+Idaho	四	○
Illinois	一九	○
*Indiana	○	一四
*Iowa	○	一一
*Kansas	○	九
Kentucky	一	○
Louisiana	一〇	○
*Maine	○	四
Maryland	八	○
Massachusetts	一七	○
Michigan	○	一九
+Minnesota	一	○
Mississippi	九	○
Missouri	一五	○
+Montana	四	七
*Nebraska	○	七
+Nevada	三	○
New Hampshire	四	○

New Jersey	一六	○
+New Mexico	三	○
New York	四七	○
North Carolina	一一一	○
*North Dakota	○	四
Ohio	一六	○
Oklahoma	一	○
*Oregon	五	○
Pennsylvania	三六	○
Rhode Island	四	○
South Carolina	八	○
*South Dakota	○	四
Texas	一一一	○
Utah	一	○
Tennessee	一	○
Virginia	一一	○
*Vermont	○	三
West Virginia	八	○
+Wisconsin	一	○
+Washington	八	○
Wyoming	三	○
合計	四四九	八一

—Shanghai Evening Post and Mercury November 8, 1940.

(註* 羅斯福佔多數，但尚未完全揭露。威爾基佔多數，但尚未完全揭露。)

羅斯福的勝利，當可視為公意與常識的勝利，消息一經傳出，除了某些

118564 數國妄冀於美國元首更迭之際企圖漁利者爲之沮喪而外，其餘的國家都歡忭相慶，尤其是中英兩國。羅斯福當選三任總統之後，美國分別援助中英兩國抵抗侵略，必益趨積極人類的前途顯示出一線光明。同時現行歐洲擴大爲世界大戰，或在太平洋上發生戰爭，更具可能性。日本在美國大選揭晓之後，誠惶誠恐，對美態度，不得不重加考慮了。野村大將的出使美國和外相松岡洋右擬作華盛頓之行，不論其成效如何，終是日本外交轉變的徵兆。在外交上技窮之後，唯有以兵戎相見了。

要而言之，羅斯福此次當選三任總統，足見他所採取的反侵略政策，已獲得全國大多數人民的擁護，羅氏既有全民爲其後盾，自可大刀闊斧，向前邁進。爲了主義，爲了理想，爲了本國的利益，即使與侵略者發生戰爭，也必爲一般人民所贊同。所以今後的羅斯福總統，便可依照既定的國策與方針邁步前進，可不受任何牽制，其偉大的抱負亦必易於完成。太平洋的現狀，也無異多一保障。

六 美國應有的準備

由上所述，美日關係，已到了短兵相接的階級，過去認爲絕不可能的美日戰爭，到了現在，誰也相信有爆發的可能了！不過在羅斯福當選三任總統之後，美國的遠東政策，必趨於積極，使陷於泥沼中的日本，不得不向美國屈膝；日本任命野村出使美國，並有外相松岡洋右前往美國訪問之說，日本向美屈膝的徵象，已暴露無遺，但是日本採取這種政策，果能收效乎？這顯然是不可能的：因爲美日兩國利害衝突，有如水火之不相容，絕無妥協的餘地。除非日本能夠悔悟，放棄其侵略政策，但是日本真能悔悟乎？

關於美日兩國成立妥協一項問題，在本年七八月之間，美國輿論，也曾發生一次大規模的辯論，有一部分人士認爲美國應偏重大西洋，因而主張

對日妥協，葛利斯伍特教授（A. W. Griswold）曾在「哈布斯雜誌」（Harpers）發表論文，以地理上的理由，主張與日本妥協，同時退伍海軍上將史蒂林（Yates Stirling）也在「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發表演言論，主張解決日本的經濟問題，以促進美日兩國的關係。後來「紐約時報」於九

月三日，發表論文「戰事在兩大陸」（Wars on the two Continents），對於這些謬論，予以有理性的抨擊。美日兩國間決無妥協的可能，美國遠東問題專家畢森（T. A. Bisson）所著《美國遠東政策》（American Far East Policy）一書，說得最透澈，他的結論是：「日本因戰爭的消耗，業已精疲力盡，處於枯竭的困境，美國苟欲於保持原有的強大地位，則必須維護九國公約。」美國既不願自動與日本妥協，更不願被動與日本修好，這是非常明顯的。

美日關係既無好轉的希望，那末只有走向惡化之一途了。至於兩國惡化到何種程度，此際殆難斷言，不過美國的報業大王霍華特（Scripps Howard）向有孤立派之稱，但他今夏來到遠東之後，就說：「美日戰爭已不可避免。」我們相信，此言決非危言聳聽，實有相當的道理，照目下的情勢，美日關係已到了戰爭前的狀態，甚至有預言家預料到，「美日戰爭明春爆發。」這些我們姑置不論，且就美國在太平洋戰爭爆發前應作之準備，說明如下：

(一) 加緊擴充海軍——未來太平洋戰爭的勝敗，當取決於雙方的海軍實力，惟日本在北太平洋，地居形勝，可憑少數的軍艦，即可控制北太平洋，反之，在美國方面，與遠東相處太遠，即擁有強大的海軍，但仍無濟於事，倘以目下美日兩國海軍的實力相比較，美國的海軍，猶嫌不足，所以除了在外交上設法改善地理上的缺點而外，仍須埋頭擴充海軍，造成「兩洋海軍」，方能同時對付任何威脅。美國名記者根塞（John Gunther）在《外交季刊》（Foreign Affairs Vol 18, No 4, July 1940）發表一文，題曰：「我國太平洋疆界」（Our Pacific Frontier），對於美日兩國的海軍實力，載有可靠的統計數字，特抄錄如下：

艦別	美國	日本		
數量	噸位	數量	噸位	
主 力 艦	一五	四六四、三〇〇	九	二七一、〇七〇
航 空 母 艼	五	一一〇、一〇〇	六	八八、四七〇

重巡洋艦	一八	一七五、二〇〇	一二	一〇七、八〇〇
輕巡洋艦	一九	一五七、七七五	一五	九七、五五五
驅逐艦	一八三	二三六、七〇〇	八四	一一三、四七六

潛水艇	六三	七一、一七五	三五	五二、四三二
-----	----	--------	----	--------

在上列的統計表中，美日兩國的軍艦，各有多艘超過年限 (Over-Age) 已經陳舊不堪再用。美國方面計有主力艦一艘，輕巡洋艦二艘，驅逐艦一十五艘，潛水艇三十二艘。日本方面也有主力艦一艘，重巡洋艦五艘，輕巡洋艦八艘，驅逐艦三六艘，潛水艇一九艘，陳舊不堪再用。兩相比較，不相上下。不過美日兩國在太平洋上所處地位不同，日本處於北太平洋近水樓台北太平洋完全在它的控制之下，此在美國則完全不同，與遠東距離既遠而在北太平洋又無良好的海軍根據地，因此太平洋一旦有事，美國非靠本國海軍絕對優勢，則很少有制勝敵人的希望，所以除在外交上設法租用英國在北太平洋的海軍根據地而外，仍須埋頭於海軍的擴充，美國物力人力均極豐富，而日本陷於侵華的泥沼之中，人財兩缺，勢難與美國競爭。據美國海軍部宣佈，自一九四〇年一月一日起，美國軍艦在建造中者，計有三萬噸之主力艦八艘，三萬四千噸之航空母艦二艘，輕巡洋艦六艘，巨型水雷敷設艦一艘，驅逐艦三十一艘，潛水艇一五艘。至此項造艦程序完成之後，不問美日兩國在太平洋上的形勢如何，不待他國的合作，即可一舉而壓倒日本的海軍。至在日本方面，自通知美國將海軍條約聲明無效之後，即將造艦程序祕而不宣。不過日本即有事於中國，物質的消耗及財政的困難，已達於極點，那裏還能集中全國的精力來擴充海軍呢？所以我們希望美國海軍當局，在海軍部長諾克斯上校的領導之下，加緊擴充海軍，一俟造艦程序全部完竣之後，美國軍艦無需開到北太平洋，日本早就要向美國屈膝了。

(二) 在太平洋與英澳聯防——上面已經說過，日本在北太平洋實處於優越的地位，將來太平洋一旦有事，除非美國的海軍實力佔絕對的優勢，否則就難有制勝的把握，所以我們主張美國應加緊擴充海軍，但是造艦程序非一日或一週之功，而現在時機迫切，決不能等待造艦程序完成之後，再

作道理，所以美國不得不在外交上，用一番工夫，將自己的缺陷，加以補救，這就是英美澳在太平洋實行聯防一項計劃。

據外界的傳說，英美澳業已成立協定，此說未免言之過早。英國駐美大使樂相勵，業已返國述職，待其返任之後，即可重開談判。聯防的內容，未經官方發表，當無從得知，但從軍事的地理看來，可以預料到英美澳如何聯防。美國太平洋艦隊以夏威夷羣島的珍珠港 (Pearl Harbor) 為根據地，與日本相去三千五百海里，與菲律賓羣島的馬尼刺港 (Manila) 相去三千七百海里，抑且美國軍艦自夏威夷開往馬尼刺港，還要經過關島 (Guam)，而此島又陷於日本委任統治地加羅林羣島 (Caroline Islands) 與馬沙爾羣島 (Marshall Islands) 的包圍之中，關島設防問題，迄未解決，其原因也就在此。所以美國在太平洋的防線，非常脆弱，美國為補救此項缺陷起見，自一九三八年，即在阿拉斯加半島 (Alaska) 與阿留地安羣島 (Aleutian Islands) 建設海空根據地，成為犄角之勢，以便互相呼應。但其與日本的距離，仍有三千四百海里，充其量祇有防守的價值，而對於日本侵入南太平洋，即無法加以制止，不得不另謀出路，與英澳實行聯防，即美國海軍得使用英國的新加坡港與澳洲聯邦的達爾文港 (Darwin)，自此美國的艦隊便可不必再穿過密克羅內西亞羣島 (Micronesia Islands)——日本南洋委任統治地之總稱，而可由薩摩亞羣島經過達爾文港，西達新加坡與馬尼刺，如此，美日兩國在太平洋的形勢完全改觀了，而且美國居於優勢，將日本四週加以包圍，使日本不能動彈。即此目下，美國海軍實力就足以擊敗日本。不過還要隨時防範日本先發制人，一舉而佔領馬尼刺、新加坡及荷屬東印度果爾，則太平洋的形勢又要改觀了。深望美國海軍當局，能注意及此。

(三) 積極援助中國並制裁日本——中國發動神聖的抗戰，原為本國的生存而抗戰，但中國的生存與列強的利益，不謀而合，其結果竟成了也為英美而抗戰。在戰爭爆發之初，還不甚明顯，英美或者要懷疑，此乃中國的宣傳，但到了現行歐戰爆發之後，顯而易見，日本在歐戰期間，雖有乘人之危，混水摸魚的野心，但陷於侵華的泥沼之中，不能自拔，因此只能望洋興歎。最近日本南進之說，雖甚囂張，但至今未能具體的表現，換句話說，日本被中國

118566 拖住，已弄到精疲力盡，從頭等強國跌至二三等，很難有所作爲。反之倘無中國抗戰，日本像天之驕子，可以爲所欲爲，它的鐵蹄早已伸入南太平洋了。所以美國爲道義計，固應積極援助中國，爲自身的利益，也應接濟中國。援華最具體的辦法有三：（一）以軍火及飛機接濟中國；（二）以信用放款貸與中國，以維持法幣的價值；（三）維持中國與外界的交通。

美日關係在政治上雖極緊張，但在經濟上日本依賴美國甚深，尤其在歐戰期間，所以美國在經濟上制裁日本，即能制日本的死命。美國於美日商約失效之後，即禁止煤油、廢鐵及飛機零件運往日本，但是九個月來，此項禁運辦法，尚未奏效。我們希望美國當局，能加緊實行經濟封鎖辦法，並擴大禁運的範圍，及於日本的出口貨，促成日本經濟的總崩潰。這些和平辦法，都是輕而易舉的，但其功效偉大，最宜於美國實施，如此即可不戰而制勝日本。

（四）與蘇聯合作——蘇聯是社會主義國家，而美國是資本主義的國家，在意識上（Ideology）不無有衝突之處，不過在遠東，兩國的利害一致，尤其是對華政策，完全從用，大家都需要一個強有力的自由的中國，並積極

援助中國抗戰，始終不變。日本雖欲與蘇聯妥協，或調整邦交，又有德國從中斡旋，但日蘇互不侵犯協定，終未能成立。在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長莫洛托夫訪問德國的時候，外界盛傳，日蘇已簽訂互不侵犯協定，終於由蘇聯官方授權塔斯通訊社予以否認了。這是蘇聯援華政策不變的鐵證。所以美蘇兩國在太平洋上合作，共同制止日本侵略，祇要外交運用得當，並非不可能的事。同時美國當局也早已看到這一點，所以在德義日三國同盟條約簽字之後，美國副國務卿威爾斯（Summer Welles）即與蘇聯駐美大使奧曼斯基（M. Aumannsky）進行談判，促進兩國貿易，從而改善兩國邦交。兩國貿易確已逐年增加。列表如下：

年	度	美 國 對 蘇 聯 輸 出	蘇 聯 對 美 輸 出
一九三五——六		三三、三八六、〇〇〇（美元）	一一、二〇〇、〇〇〇（美元）
一九三六——七		三一、一〇一八、〇〇〇	一二三、二四〇、〇〇〇

一九三七——八	六四、二二四、〇〇〇	一一二、八七四、〇〇〇
一九三八——九	五〇、二五五、〇〇〇	二四、七六一、〇〇〇
一九三九——四〇	六七、七七九、〇〇〇	二三、九一六、〇〇〇

由此可知蘇聯依賴美國物質的供給，也日見深切。從兩國的貿易關係看來，美國與蘇聯在太平洋合作，並非不可能。同時日本最深感不安者，就是美蘇合作。本年八月初旬，美蘇商約重訂之後，日本就表示極度不安。紐約泰晤士報駐東京訪員伯亞士（Hugh Bayes）曾來電稱：「日本政府對於美蘇商約的重訂，與美國人士主張與蘇聯修好的論調，均十分焦慮。」蘇聯在太平洋上，也有舉足重輕的力量。美國苟欲維持本國利益，與日本發生正面衝突，則拉攏蘇聯，也是一件極關重要的事。美國在外交上爭取蘇聯，也是打擊日本的一種策略。

七 結論

太平洋形勢在急劇的轉變中，將來的結局如何？雖難逆睹，但是轉向有利於中國抗戰，是可以斷言的。而其中最重要的一環，就是美日關係。我們雖不敢說，美日戰爭明春爆發，但是美日兩國決無妥協的可能。誠如美國海軍部長諾克斯上校於十一月十四日在波士頓發表演說所云：「民主國家與全能國家間的戰爭，是無法調解的，非戰至最後不已。是以我國國防程序的主要點有六：第一，吾人應竭盡所能，援助英國；第二，吾人應關切中國，希望吾人援助中國，不久即可與援助英國至同一程度；第三，吾人應不惜任何犧牲，擴充海軍；第四，對於任何一國，不採取綏靖政策；第五，吾人應埋頭苦幹，實事求是，不尚吹噓；第六，吾人應堅強吾人之肌膚與意志，能作自我犧牲始能自